

Circular Ref: 2020/0001

Date: 10 February 2019

欺诈邮件

近期，我司又收到欺诈邮件，一些虚假信息看似是我司告知将钱款汇入另一个账户。发件人邮件地址显示我司邮件地址。但“回复邮件地址”显示的是欺诈邮件地址。保险人和通代也有遇到类似的问题。

请所有职员和客户提高警惕，并仔细检查“回复”地址，确认该地址是有效的，如有任何疑问，请电话联系发件人核实。

再次提醒客户注意：

1. Andrew Liu & Co Ltd的银行信息**没有变动**，并且将来也不会变动。
2. 如果收到看似我司发出的，告知新银行信息的邮件，请与我司电话确认。
3. 任何付款事项应按照我司**纸质账单**原件内的银行信息安排付款。**请不要认为**电子账单上的银行信息是正确的，这可能是一份伪造版本。如有疑问，请于付款前与我司电话确认，确保银行信息属实。

信息来源：Andrew Liu & Co., Ltd www.andrewliu.com.hk